

公司代码：600759

公司简称：洲际油气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洲际油气	600759	正和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万巍	罗俊群
电话	010-59826815 0898-66787367	010-59826815 0898-66787367
办公地址	北京朝阳区顺黄路229号海德商务园海南省海口市国贸大道2号海南时代广场17层	北京朝阳区顺黄路229号海德商务园海南省海口市国贸大道2号海南时代广场17层
电子信箱	zjyq@geojade.com	zjyq@geojade.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2,375,739,738.09	12,847,619,598.62	-3.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272,368,117.20	7,949,695,053.38	4.0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	1,330,130,718.09	1,267,726,042.56	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074,776.63	-15,741,236.64	792.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8,253,734.02	52,263,945.51	126.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705,268.87	326,737,522.22	-32.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2	-0.39	增加1.7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01	-0.0070	53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01	-0.0070	530.00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7,35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西正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25	508,341,781	0	冻结	508,341,781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8.25	342,151,666	0	无	0
深圳市中民昇汇壹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8	169,338,677	0	冻结	169,338,677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信托·煜泰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2	166,666,667	0	无	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玄武 11 号 1 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2	166,666,667	0	无	0
星河云享(湖州)股权投资	境内非	3.99	165,612,383	0	无	0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海口东铎商务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6	156,000,000	0	无	0
粤民投慧桥深聚贰号（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1	133,333,333	0	无	0
北京雅智春芽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1	133,333,333	0	无	0
安徽润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1	83,333,333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